

股票代碼：4173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公 司 地 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880號14樓之5
電 話：(02)82277999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8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9~40
(七)關係人交易	40~43
(八)質押之資產	4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4
(十二)其 他	44~4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5~4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6
3.大陸投資資訊	46
4.主要股東資訊	47
(十四)部門資訊	47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8~53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別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別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別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應收票據、其他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減損評估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藥品之銷售推廣及經銷物流服務，其中經銷物流服務對客戶之債權及對藥廠之債務，分別表達於其他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其他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帳面金額為3,121,106千元(扣除備抵損失11,352千元後之淨額)，占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資產之70%，請參閱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十二)、五(一)及六(三)。

管理階層對上述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由於備抵損失之提列受到對客戶信用風險假設的影響並涉及重大判斷，因是將其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了解管理當局之備抵損失政策，考量其減損評估方法之合理性；檢視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帳齡表，評估其於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金額是否合理，並抽核出貨單及發票日期、金額、帳齡區間以測試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帳齡表之完整性及正確性；評估管理當局針對應收票據、其他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減損揭露之完整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別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個別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別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別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別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別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別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別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別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別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別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別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別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別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詠詠



吳趙仁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70304941號
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一日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0.12.31		109.12.31		負債及權益		110.12.31		109.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580,253	13	411,439	10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	\$ -	-	115,000	3
1151	應收票據(附註六(三)、七及八)	93,452	2	88,051	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八)及七)	3,968	-	5,473	-
1152	其他應收票據(附註六(三)、七及八)	290,515	7	184,942	5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七)	139,018	3	220,884	6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七)	184,370	4	156,547	4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九)及七)	2,329,338	52	1,603,686	40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及七)	2,552,769	57	2,296,769	5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248	-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87,128	2	79,826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一))	6,791	-	8,247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30,156	1	161,092	4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及七)	36,446	1	33,615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22,038	-	20,457	1	2365	退款負債－流動(附註六(十))	14,713	-	30,438	1
		3,840,681	86	3,399,123	8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102	-	942	-
								2,531,376	56	2,018,533	51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300,847	7	279,330	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及七)	15,618	-	6,425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及七)	128,311	3	135,280	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六))	163,470	3	168,280	4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三))	11,086	-	13,293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1,114	-	1,726	-			139,397	3	148,573	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40,971	1	54,342	2	負債總計		2,670,773	59	2,167,106	55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七及八)	126,060	3	38,584	1						
		648,080	14	548,687	14						
						權益(附註六(十五))：					
						3100	股本	745,744	17	745,744	19
						3200	資本公積	655,420	15	655,420	17
						3300	保留盈餘	182,580	4	166,813	4
						3400	其他權益	234,244	5	212,727	5
						權益總計		1,817,988	41	1,780,704	45
資產總計		\$ 4,488,761	100	3,947,810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488,761	100	3,947,810	100

董事長：傅輝東



經理人：彪士偉



會計主管：林怡彰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八)及七):					
4110	銷貨收入	\$ 1,014,310	107	1,416,961	113
4170	減:銷貨退回	(14,657)	(1)	(13,850)	(1)
4190	減:銷貨折讓	(53,992)	(6)	(151,716)	(12)
	銷貨收入淨額	945,661	100	1,251,395	1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					
5110	銷貨成本	(737,985)	(78)	(1,034,432)	(83)
	營業毛利	207,676	22	216,963	17
營業費用(附註七):					
6100	推銷費用	(107,317)	(11)	(130,987)	(10)
6200	管理費用	(39,891)	(4)	(41,520)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六(三))	(6,038)	(1)	3,873	-
	營業費用合計	(153,246)	(16)	(168,634)	(13)
	營業淨利	54,430	6	48,329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十)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855	-	406	-
7010	其他收入	17,844	1	21,105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12)	-	(565)	-
7050	財務成本	(4,502)	-	(6,558)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685	1	14,388	1
	稅前淨利	68,115	7	62,717	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12,810	1	15,468	1
	本期淨利	55,305	6	47,249	4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802	-	(1,03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1,517	2	63,122	5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61	-	(207)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3,758	2	62,295	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3,758	2	62,295	5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9,063	8	\$ 109,544	9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74		\$ 0.7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74		\$ 0.72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傅輝東



經理人:彪士偉



會計主管:林怡玟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445,744	502,381	60,699	104,266	149,605	1,262,695
本期淨利	-	-	-	47,249	-	47,24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827)	63,122	62,29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46,422	63,122	109,54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637	(6,637)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44,574)	-	(44,574)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4,164	-	-	-	4,164
現金增資	300,000	148,875	-	-	-	448,875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745,744	655,420	67,336	99,477	212,727	1,780,704
本期淨利	-	-	-	55,305	-	55,30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2,241	21,517	23,75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57,546	21,517	79,06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642	(4,642)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41,779)	-	(41,779)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745,744	655,420	71,978	110,602	234,244	1,817,988

董事長：傅輝東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彪士偉



會計主管：林怡鈺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8,115	62,71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0,923	33,501
攤銷費用	906	1,21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6,038	(3,873)
利息費用	4,502	6,558
利息收入	(855)	(406)
股利收入	(12,268)	(12,118)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4,16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7)	(95)
其他	(128)	(325)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9,101	28,62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	(5,401)	5,801
其他應收票據	(105,573)	40,249
應收帳款	(31,189)	78,359
其他應收款	(246,393)	140,047
存貨	(7,302)	(26,739)
其他流動資產	(1,175)	18,213
合約負債	(1,505)	(19,629)
退款負債	(15,725)	2,292
應付帳款	(81,866)	(32,670)
其他應付款	725,671	251,094
負債準備	(1,456)	1,929
其他流動負債	160	142
淨確定福利負債	595	(1,65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28,841	457,430
調整項目合計	267,942	486,05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36,057	548,772
收取之利息	844	403
收取之股利	-	12,118
支付之所得稅	(836)	(1,73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36,065	559,55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846)	(3,71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5	95
取得無形資產	(294)	(1,768)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30,936	(101,78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87,476)	59,30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0,415	(47,86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115,000)	(635,000)
租賃本金償還	(36,548)	(31,069)
發放現金股利	(41,779)	(44,574)
現金增資	-	448,875
支付之利息	(4,339)	(6,01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7,666)	(267,78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68,814	243,90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11,439	167,53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80,253	411,439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傅輝東



經理人：彪士偉



會計主管：林怡玟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九年六月二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880號14樓之5。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藥品之銷售及經銷物流服務。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一〇二年十月三十一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及
- (2)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三)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五)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

(1)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2)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及其他成本，並採個別認定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狀態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生財設備	3年～ 8年
(2)運輸設備	1年
(3)租賃改良	5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八)租 賃

1.租賃之判斷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本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本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

2. 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機器設備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九)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電腦軟體	1年～ 3年
------	--------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十二)收入之認列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推廣：

本公司主要從事藥品之銷售推廣業務，負責代理藥品之市場銷售及推廣，包含訂定銷售目標、訂定產品價格、交易之決定。此業務之應收帳款及信用風險由本公司承擔。存貨之品質風險由代理原廠承擔，效期及庫齡風險由本公司承擔。

2.經銷物流服務：

本公司從事藥品之經銷物流服務，包含協助原廠藥品之招投標作業、庫存管理、訂單處理、發票開立、貨品運送、收款、客訴處理及提供銷貨報表等整合性之藥品經銷服務。此業務之應收帳款信用風險由本公司承擔，因此由本公司負責訂定信用額度。若原廠之銷售金額超過本公司設定之信用額度，超過信用額度之信用風險由原廠承擔，本公司未承擔相關存貨風險。信用額度內由本公司承擔之信用風險已內含於勞務服務收入中。存貨之品質、效期及庫齡風險由原廠承擔。若產品因本公司保管或配送之問題而導致損壞無法再出售時，由本公司賠償損壞之存貨。

3.銷售推廣係於本公司本身提供商品之履約義務滿足且客戶對所承諾之商品取得控制時，認列為收入。

本公司考量控制移轉之指標如下：

- (1)對該商品之款項有現時之權利，即客戶對商品有付款之現時義務；
- (2)客戶對該商品具有法定所有權；
- (3)本公司已移轉對該商品之實體控制；
- (4)客戶有該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
- (5)客戶已接受該商品。

上述指標，均可能顯示客戶已具有能力以主導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本公司從事經銷物流服務時，依據原廠之合約條款，本公司有權收取之金額係事先決定，即每筆交易收取固定金額或向客戶收取金額之一定百分比。所提供給客戶之商品係由原廠所提供，本公司不對客戶承諾其他商品或勞務。另外，本公司於商品移轉前後之任何時點並未承擔存貨風險，且對商品之訂定價格亦無裁量權，銷售價格由原廠決定，因此，本公司為代理人。本公司主要履約義務為替原廠提供商品交易安排，於滿足原廠提供商品給客戶之安排承諾時，按淨額認列收入。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四)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股份給員工認購時，其給與日為董事會通過認購價格且核准員工得認購股數之日。

(十五)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六)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三)。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本公司係依據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及稅務規畫等假設。關於經濟、產業環境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調整。遞延所得稅資產之估列請詳附註六(十四)。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09.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15	115
支票存款	9,822	7,153
活期存款	570,316	404,171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580,253</u>	<u>411,439</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一)。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 300,847</u>	<u>279,330</u>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一)。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應收票據、其他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及其他應收款

	110.12.31	109.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93,458	88,057
其他應收票據	290,515	184,942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89,887	158,698
其他應收款	2,558,598	2,299,926
減：備抵損失	(11,352)	(5,314)
	<u>\$ 3,121,106</u>	<u>2,726,309</u>

本公司所從事之醫藥物流服務業務，係提供藥廠庫存管理、物流配送、客訴處理及國內運輸配送整合規劃服務。本公司該業務以藥品交易金額最終利潤之一定比率作為服務之對價，以淨額法認列收入，所屬庫存非屬本公司之存貨，對客戶之債權及對藥廠之債務，分別帳列其他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其他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已扣除相關退款負債)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0.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085,700	0.05%	1,553
逾期30天以下	14,333	0.29%	41
逾期31~90天	13,508	12.41%	1,677
逾期91~180天	721	76.01%	548
逾期181~365天	3,365	98.84%	3,326
逾期366天以上	4,289	98.09%	4,207
	<u>\$ 3,121,916</u>		<u>11,352</u>

	109.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683,287	0.03%	837
逾期30天以下	11,538	1.46%	168
逾期31~90天	2,886	17.91%	517
逾期91~180天	1,115	7.26%	81
逾期181~365天	1,313	67.86%	891
逾期366天以上	3,737	75.46%	2,820
	<u>\$ 2,703,876</u>		<u>5,314</u>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5,314	10,298
認列(迴轉)之減損損失	6,038	(3,873)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	(1,111)
期末餘額	<u>\$ 11,352</u>	<u>5,314</u>

上述應收款項作為融資額度擔保之金額，請詳附註八。

(四)存 貨

	110.12.31	109.12.31
商 品	<u>\$ 87,128</u>	<u>79,826</u>

本公司營業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銷售成本	\$ 534,618	854,649
存貨盤損	-	47
存貨跌價損失	5,940	1,816
存貨報廢損失	2,553	4,795
其他營業成本	194,874	173,125
	<u>\$ 737,985</u>	<u>1,034,432</u>

存貨跌價損失係因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金額列為營業成本。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成 本：	運輸設備	生財設備	租賃改良	總 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729	27,464	31,070	59,263
增 添	-	12,422	424	12,846
處 分	(313)	(2,072)	(6,506)	(8,89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416</u>	<u>37,814</u>	<u>24,988</u>	<u>63,218</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937	23,203	31,070	55,210
增 添	-	4,261	-	4,261
處 分	(208)	-	-	(208)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729</u>	<u>27,464</u>	<u>31,070</u>	<u>59,263</u>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運輸設備	生財設備	租賃改良	總 計
折 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729	22,660	29,449	52,838
折 舊	-	3,021	554	3,575
處 分	(313)	(2,072)	(6,428)	(8,81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416</u>	<u>23,609</u>	<u>23,575</u>	<u>47,600</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937	21,754	28,864	51,555
折 舊	-	906	585	1,491
處 分	(208)	-	-	(208)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729</u>	<u>22,660</u>	<u>29,449</u>	<u>52,838</u>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u>	<u>14,205</u>	<u>1,413</u>	<u>15,618</u>
民國109年1月1日	<u>\$ -</u>	<u>1,449</u>	<u>2,206</u>	<u>3,655</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u>	<u>4,804</u>	<u>1,621</u>	<u>6,425</u>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房屋、建築及機器設備等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其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27,741	466	228,207
增 添	34,846	-	34,846
減 少	(10,384)	(466)	(10,85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52,203</u>	<u>-</u>	<u>252,203</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92,443	466	92,909
增 添	30,598	-	30,598
租約修改	104,700	-	104,700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27,741</u>	<u>466</u>	<u>228,207</u>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59,461	466	59,927
提列折舊	37,348	-	37,348
減 少	(8,076)	(466)	(8,542)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88,733</u>	<u>-</u>	<u>88,733</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7,761	156	27,917
提列折舊	31,700	310	32,010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59,461</u>	<u>466</u>	<u>59,927</u>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163,470</u>	<u>-</u>	<u>163,470</u>
民國109年1月1日	<u>\$ 64,682</u>	<u>310</u>	<u>64,992</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168,280</u>	<u>-</u>	<u>168,280</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因新增租賃標的，分別增加認列使用權資產計34,846千元及30,598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因提前終止及修改部份租賃合約，重新評估後分別認列使用權資產減少2,308千元及增加104,700千元。

(七)無形資產

本公司無形資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
成 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7,956
單獨取得	29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8,250</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6,323
單獨取得	1,633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7,956</u>
攤 銷：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6,230
本期攤銷	90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7,136</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5,011
本期攤銷	1,219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6,230</u>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u>電腦軟體</u>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u>1,114</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u>1,312</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1,726</u>

(八)短期借款

	<u>110.12.31</u>	<u>109.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u>-</u>	<u>115,000</u>
尚未使用額度	\$ <u>2,057,913</u>	<u>2,586,512</u>
利率區間	<u>0.74%-0.82%</u>	<u>0.85%</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一)。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

(九)其他應付款

	<u>110.12.31</u>	<u>109.12.31</u>
應付經銷物流服務	\$ 2,253,633	1,528,734
應付薪資及獎金	41,486	40,987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4,348	4,004
其 他	<u>29,871</u>	<u>29,961</u>
	\$ <u>2,329,338</u>	<u>1,603,686</u>

(十)退款負債－流動

	<u>110.12.31</u>	<u>109.12.31</u>
退款負債－流動	\$ <u>14,713</u>	<u>30,438</u>

退款負債－流動主要係藥品銷售合約因產品價格折扣及附退貨權，而預期支付予客戶之金額。

(十一)負債準備

	<u>110.12.31</u>	<u>109.12.31</u>
員工福利	\$ <u>6,791</u>	<u>8,247</u>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長期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流 動	\$ <u>36,446</u>	<u>33,615</u>
非 流 動	\$ <u>128,311</u>	<u>135,280</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一)金融工具。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因新增租賃標的，增加認列租賃負債分別計34,846千元及30,598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因提前終止及修改部份租賃合約，重新評估後分別認列租賃負債減少2,338千元及增加104,375千元。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1,822</u>	<u>1,611</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3,152</u>	<u>2,153</u>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認列為其他收益)	\$ <u>98</u>	<u>-</u>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41,522</u>	<u>34,833</u>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三年到十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機器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二年，本公司於租賃期間屆滿時，並無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另，本公司承租部分機器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年，該等租賃為短期標的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0.12.31	109.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8,610	20,80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7,524)</u>	<u>(7,510)</u>
淨確定福利負債	\$ <u>11,086</u>	<u>13,293</u>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 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7,524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0,803	17,329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3,105	2,355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947)	100
—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838	170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622)	849
計畫支付之福利	(2,567)	-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18,610</u>	<u>20,803</u>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7,510	3,412
利息收入	28	41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71	85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2,482	3,972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2,567)	-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7,524</u>	<u>7,510</u>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3,032	2,216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u>45</u>	<u>98</u>
	<u><u>\$ 3,077</u></u>	<u><u>2,314</u></u>
營業成本	\$ 1,906	973
推銷費用	1,163	1,330
管理費用	<u>8</u>	<u>11</u>
	<u><u>\$ 3,077</u></u>	<u><u>2,314</u></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19,782)	(18,748)
本期認列	<u>2,802</u>	<u>(1,034)</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u>\$ (16,980)</u></u>	<u><u>(19,782)</u></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折現率	0.750 %	0.350 %
未來薪資增加	2.125 %	2.125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889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0年。

(7)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397)	409
未來薪資增加	393	(383)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481)	497
未來薪資增加	476	(46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別為7,030千元及6,563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四)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	1,968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	29
	-	1,997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	14,316	12,782
未認列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294)	149
前期(高)低估	(1,212)	540
	12,810	13,471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 12,810	15,468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皆無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u>561</u>	<u>(207)</u>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	\$ <u>68,115</u>	<u>62,717</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3,623	12,543
外國轄區所得稅影響數	-	1,212
不可扣抵之費用	693	237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294)	149
前期(高)低估	(1,212)	569
未分配盈餘加徵	-	758
所得稅費用	\$ <u>12,810</u>	<u>15,468</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未實現 銷貨折 讓及退回	虧損扣抵	確定福 利計畫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6,251	42,424	2,697	2,970	54,342
(借記)貸記損益表	(2,373)	(11,486)	119	930	(12,810)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561)	-	(56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u>3,878</u>	<u>30,938</u>	<u>2,255</u>	<u>3,900</u>	<u>40,971</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4,833	57,886	2,822	2,065	67,606
(借記)貸記損益表	1,418	(15,462)	(332)	905	(13,471)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207	-	207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6,251</u>	<u>42,424</u>	<u>2,697</u>	<u>2,970</u>	<u>54,342</u>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扣除之虧損扣抵及扣除期限如下：

<u>虧 損 年 度</u>	<u>尚未扣除之虧損</u>	<u>得扣除之最後年度</u>
民國一〇六年度	\$ 57,572	民國一一六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97,119	民國一一七年度
	<u>\$ 154,691</u>	

4.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股份皆為普通股74,574千股。所有之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u>普 通 股</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1月1日期初餘額	\$ 74,574	44,574
現金增資	-	30,000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 74,574</u>	<u>74,574</u>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行普通股3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計30,000千股，每股發行價格15元，部分股份保留供員工認購，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六)。此項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以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二十二日為增資基準日，所有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且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並分類於權益項下。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股本溢價	\$ 650,780	650,780
員工認股權	4,640	4,640
	<u>\$ 655,420</u>	<u>655,420</u>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本公司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紅利、法定盈餘公積或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提股東會報告。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二日及一〇九年三月二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每股股利 (元)	金 額	每股股利 (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0.5602	\$ <u>41,779</u>	1.0000	<u>44,574</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配股率(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0.50	<u>37,287</u>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計有下列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u>權益交割</u> <u>現金增資保留</u> <u>予員工認購</u>
給與日	109.4.9
給與數量	3,000,000股
合約期間	-
授予對象	本公司員工
既得條件	-

1.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u>109年度</u> <u>現金增資保留</u> <u>予員工認購</u>
給與日公允價值	\$ 4.89
給與日股價	19.80
執行價格	15.00
預期波動率(%)	71.969 %
認股權存續期間(年)	0.04
預期股利	- %
無風險利率(%)	0.35 %

預期波動率以加權平均歷史波動率為基礎；認股權存續期間依本公司各該發行辦法規定；預期股利設定為0，無風險利率係參考衡量日臺灣銀行一至三個月之定存利率為基礎。公允價值之決定未考量交易中所含之服務及非市價績效條件。

2.員工費用及負債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如下：

	<u>109年度</u>
因現金增資提撥予員工認購所產生之費用	<u><u>4,152</u></u>

除上列所述外，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間股份基礎給付無重大變動。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55,305</u>	<u>47,249</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u>74,574</u>	<u>65,369</u>

2.稀釋每股盈餘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 <u>55,305</u>	<u>47,249</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74,574	65,369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138	127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74,712</u>	<u>65,496</u>

(十八)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主要產品/服務線：		
銷售推廣收入	\$ 632,139	1,015,913
經銷物流服務收入	<u>313,522</u>	<u>235,482</u>
	<u>\$ 945,661</u>	<u>1,251,395</u>

2.合約餘額

	110.12.31	109.12.31	109.1.1
合約負債	\$ <u>3,968</u>	<u>5,473</u>	<u>25,102</u>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3,639千元及24,321千元。

(十九)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174千元及2,002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174千元及2,002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計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二十)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本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819	352
其他利息收入	36	54
利息收入合計	<u>\$ 855</u>	<u>406</u>

2.其他收入

本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金收入	\$ 28	89
股利收入	12,268	12,118
其他收入	5,548	8,898
	<u>\$ 17,844</u>	<u>21,105</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	\$ (477)	(38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7	95
其 他	(52)	(276)
	<u>\$ (512)</u>	<u>(565)</u>

4.財務成本

本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利息費用	\$ 310	2,775
銀行保證費用	2,370	2,172
其他財務費用	1,822	1,611
	<u>\$ 4,502</u>	<u>6,558</u>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流動性風險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 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39,018	139,018	139,018	-	-	-	-
其他應付款	2,329,338	2,329,338	2,329,338	-	-	-	-
租賃負債	164,757	164,757	18,177	18,269	36,816	77,951	13,544
	<u>\$ 2,633,113</u>	<u>2,633,113</u>	<u>2,486,533</u>	<u>18,269</u>	<u>36,816</u>	<u>77,951</u>	<u>13,544</u>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15,000	115,000	115,00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220,884	220,884	220,884	-	-	-	-
其他應付款	1,603,686	1,603,686	1,603,686	-	-	-	-
租賃負債	168,895	168,895	17,019	16,596	33,449	101,831	-
	<u>\$ 2,108,465</u>	<u>2,108,465</u>	<u>1,956,589</u>	<u>16,596</u>	<u>33,449</u>	<u>101,831</u>	<u>-</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本公司經營型態為內銷型產業，進貨多為國內採購，進銷貨以新台幣交易為主要交易貨幣，匯率之變動對本公司損益無重大影響。

(2)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減1%基本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增減4,563千元及3,233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0.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0,847	-	-	300,847	300,84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580,253	-	-	-	-
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票據	383,967	-	-	-	-
應收帳款淨額及其他應收款	2,737,139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0,156	-	-	-	-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16,022	-	-	-	-
小計	3,847,537	-	-	-	-
合計	\$ 4,148,384	-	-	300,847	300,84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 2,468,356	-	-	-	-
租賃負債	164,757	-	-	-	-
合計	\$ 2,633,113	-	-	-	-
		109.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79,330	-	-	279,330	279,33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11,439	-	-	-	-
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票據	272,993	-	-	-	-
應收帳款淨額及其他應收款	2,453,316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61,092	-	-	-	-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36,584	-	-	-	-
小計	3,335,424	-	-	-	-
合計	\$ 3,614,754	-	-	279,330	279,330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15,000	-	-	-	-
應付款項	1,824,570	-	-	-	-
租賃負債	168,895	-	-	-	-
合 計	\$ 2,108,465	-	-	-	-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工具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採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參考從事相同或類似業務之企業，其股價於活絡市場交易之成交價格、該等價格所隱含之價值乘數及相關交易資訊，以決定該權益投資之價值。

(3)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無公開報價 之權益工具
民國110年1月1日	\$ 279,330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1,517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300,847</u>
民國109年1月1日	\$ 216,208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3,122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279,330</u>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其中與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1,517	63,122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 P/B價值乘數 (110.12.31及109.12.31分別為2.18及2.11) • EV/Revenue價值乘數 (110.12.31及109.12.31分別為2.22及1.94)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10.12.31及109.12.31分別為25.10%及21.53%)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5)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民國110年12月31日	輸入值	向上或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P/B價值乘數	5%	\$ 9,032	(9,032)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EV/Revenue價值乘數	5%	5,558	(5,558)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	20,149	(20,149)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109年12月31日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 工具投資	P/B價值乘數	5%	\$ 7,701	(7,701)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 工具投資	EV/Revenue 價值乘數	5%	5,601	(5,601)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 工具投資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5%	17,502	(17,502)

(廿二)財務風險管理

1.概 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

3.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來自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為維持應收款項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本公司定期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4.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積極監督銀行融資額度維持及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銀行融資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2,057,913千元及2,586,512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匯率風險之避險請詳附註六(廿一)。

(2)利率風險

本公司利息支出主要係原廠要求之銀行履約保證利息，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之營運不至產生重大影響。本公司除積極說服原廠降低銀行履約保證額度，以降低利息支出，同時定期或不定期評估銀行利率，並且與銀行保持密切良好關係，以取得較優惠之利率。未來，本公司亦將嚴格控管資金使用狀況，改善財務結構，使利率風險降至最低限度。

(3)其他市價風險

其他價格風險指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本公司專於本業，除因業務發展所進行長期性策略投資外，於資產負債表日並未持有其他權益投資。

(廿三)資本管理

資本風險管理目標係確保本公司能夠在繼續經營與成長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並定期審核，依據本公司所營事業之產業規模及營運特性、未來之成長性與發展藍圖，據以規劃所需之資本支出，並進一步對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做出整體性的規劃，以決定本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佳醫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之40%。佳醫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佳醫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曜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佳醫資產管理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曜勝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裕康國際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集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億代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Asia Best Healthcare Co., Ltd.	"
佳醫生活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母公司	\$ 32	-
關聯企業	-	3
其他關係人	387	1,347
	<u>\$ 419</u>	<u>1,350</u>

本公司銷售予上述關係人之銷貨條件及銷售價格與一般銷貨並無顯著不同。

2.進 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母公司	<u>\$ 1,792</u>	<u>1,538</u>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及付款期限與一般進貨並無顯著不同。

3.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12.31	109.12.31
應收票據	其他關係人	\$ 51	34
其他應收票據	其他關係人	793	362
應收帳款	母公司	8	-
	其他關係人	90	741
其他應收款	母公司	91	3
	其他關係人	2,207	2,259
		<u>\$ 3,240</u>	<u>3,399</u>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12.31	109.12.31
應付帳款	母公司	\$ 499	672
其他應付款	母公司	94	70
	關聯企業	481	-
	其他關係人	3,858	4,794
		<u>\$ 4,932</u>	<u>5,536</u>

5.財產交易

(1)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明細彙總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母公司		
佳醫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274	-

(2)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向關係人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明細彙總如下：

關係人類別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其他關係人				
集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95	95	95	95

6.租 賃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二月向佳醫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大樓並參考鄰近地區辦公室租金行情簽訂五年期租賃合約，合約總價值為1,635千元。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利息支出分別為1千元及17千元，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0千元及1,517千元。本公司向佳醫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停車位，屬短期租賃，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租金費用分別為211千元及211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一月向佳醫資產管理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大樓並參考鄰近地區辦公室租金行情簽訂十年期租賃合約，合約總價值30,727千元。於民國一一〇年度認列利息支出為226千元，截至民國一一〇年止之租賃負債為26,578千元，及存出保證金為379千元。本公司向佳醫資產管理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停車位，屬短期租賃，民國一一〇年度租金費用為26千元。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7.其他關係人交易

(1)其他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母公司	\$ 1,442	1,095
關聯企業	3	-
其他關係人	23,464	20,840
	<u>\$ 24,909</u>	<u>21,935</u>

(2)租金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母公司		
佳醫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29	29
關聯企業		
佳醫美人股份有限公司	-	60
	<u>\$ 29</u>	<u>89</u>

(3)其他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關聯企業	\$ 63	-
其他關係人	2	5
	<u>\$ 65</u>	<u>5</u>

(4)其 他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關聯企業收取之預收款項金額分別為30千元及0千元。

(四)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8,662	7,351
退職後福利	214	176
股份基礎給付	-	978
	<u>\$ 8,876</u>	<u>8,505</u>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0.12.31	109.12.31
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短期借款及履約保證額度	\$ 16,202	150,570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銷貨履約之擔保、押標金及租賃押金等	116,022	36,584
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票據	短期借款之保證額度擔保或授信之加強債權	200,171	173,612
		<u>\$ 332,395</u>	<u>360,766</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本公司作為銀行借款、銀行保證及原廠進貨保證而開立本票如下：

	110.12.31	109.12.31
本 票	<u>\$ 305</u>	<u>615</u>

2.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分別為 0 千元及7,631千元。

3.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本公司取得醫院採購標案，而由銀行開立履約保證函之金額分別為522,088千元及498,488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7,526	68,562	126,088	60,329	85,462	145,791
勞健保費用	6,677	6,825	13,502	6,037	6,155	12,192
退休金費用	5,090	5,017	10,107	3,970	4,907	8,877
董事酬金	-	2,483	2,483	-	2,125	2,12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385	2,020	5,405	3,322	1,819	5,141
折舊費用	30,361	10,562	40,923	21,436	12,065	33,501
攤銷費用	-	906	906	-	1,219	1,219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人數	188	192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9	8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866	935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704	792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11.11)%	20.92 %
監察人酬金	\$ -	-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本公司員工之工資由本公司雇主或代理人與員工議定之，但員工於正常工作時間內之報酬不得低於中央主管機關所核定的基本工資。工資指員工因工作而獲得之報酬，包括工資、薪金及按計時、計日、計月、計件以現金或實物等方式給付之獎金、津貼及其他名義之經常性給與。非工資指勞基法施行細則第十條所列之非經常性給與。

本公司董事、經理人之工資，係依據董事、經理人參與管理公司事務之程度與貢獻，參酌同業給付通常水準，給予相對應報酬及酬勞之分配。其所稱之報酬及酬勞包含固定報酬、業務執行費、退職退休金、盈餘提撥分配酬勞及各種獎金等。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0	本公司	台灣鹽野義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	169,779	-	-	-	-	- %	908,994			

註1：編號欄：發行人填0。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註3：限額計算方式：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淨值之50%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累積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淨值之30%。本公司因業務往來而從事背書保證者，除依限額規定外，其個別背書保證金額應以最近24個月之業務往來累積交易總額為限。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國外非上市(櫃)股票： 國藥物流有限責任公司	本公司為其法人 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300,847	17.65 %	300,847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 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 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 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國藥物流有 限責任公司	醫藥物流	370,493	(三)	66,603	-	-	66,603	156,671	17.65 %	-	300,847	49,732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66,603	66,603	1,090,792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 (一)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 其他。

註3：本公司實收資本額逾八千萬元且淨值於五十億元以下，故限額係淨值之百分之六十或八千萬元(較高者)。

註4：本表相關數字以新台幣列示。

3. 重大交易事項：無。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佳醫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29,829,742	40.00 %

十四、部門資訊

(一)本公司主要以經營藥品銷售及醫藥物流之服務為主，因此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認為本公司僅有單一營運部門。

(二)主要產品及勞務收入

本公司繼續經營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收入分析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銷售推廣收入	\$ 632,139	1,015,913
經銷物流服務收入	313,522	235,482
合 計	<u>\$ 945,661</u>	<u>1,251,395</u>

(三)主要客戶資訊：無。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關係人：			
其 他	貨 款	\$ 51	單一客戶金額未超過5%
非關係人：			
其 他	"	93,407	單一客戶金額未超過5%
減：備抵損失		(6)	
合 計		<u>\$ 93,452</u>	

其他應收票據明細表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關係人：			
其 他	經銷物流服務款	\$ 793	單一客戶金額未超過5%
非關係人：			
A醫院	"	20,284	
甲公司	"	19,335	
其 他	"	250,103	單一客戶金額未超過5%
小 計		289,722	
合 計		<u>\$ 290,515</u>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關係人：			
其 他	貨 款	\$ 98	單一客戶金額未超過5%
非關係人：			
乙公司	"	10,185	
其 他	"	179,604	單一客戶金額未超過5%
小 計		189,789	
減：備抵損失		(5,517)	
合 計		<u>\$ 184,370</u>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關係人：			
其 他	經銷物流服務款	\$ 2,298	單一客戶金額未超過5%
非關係人：			
B醫院	"	144,455	
C醫院	"	142,515	
D醫院	"	140,570	
其 他	"	2,128,760	單一客戶金額未超過5%
小 計		2,556,300	
減：備抵損失		(5,829)	
合 計		<u>\$ 2,552,769</u>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商 品	\$ 98,703	<u>87,128</u>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1,575)		
合 計	<u>\$ 87,128</u>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期 初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 末		提供擔 保或質 押情形	備 註
	股 數 或張數	公平價值	股 數 或張數	金 額	股 數 或張數	金 額	股 數 或張數	公平價值		
國藥物流有限責任公司	-	\$ 279,330	-	21,517	-	-	-	300,847	無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關係人：			
其 他	貨 款	\$ 499	單一客戶金額未超過5%
非關係人：			
丙公司	"	101,538	
丁公司	"	20,170	
戊公司	"	15,075	
其 他	"	1,736	單一客戶金額未超過5%
小 計		138,519	
合 計		\$ 139,018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銷售推廣收入		\$ 700,788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68,649)	
小 計		632,139	
經銷物流服務收入		313,522	
合 計		\$ 945,661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58,311	
保 險 費		11,980	
推 廣 費		10,999	
運 費		7,180	
折 舊		6,524	
其 他		12,323	單一金額未達5%
		<u>\$ 107,317</u>	

管理費用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18,591	
修 繕 費		4,494	
折 舊		4,038	
雜項支出		2,771	
保 險 費		2,410	
郵 電 費		2,154	
其 他		5,433	單一金額未達5%
		<u>\$ 39,891</u>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10401

號

會員姓名：
(1) 林琬琬
(2) 吳趙仁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6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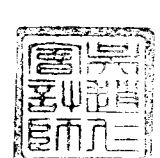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一四〇九號
(2) 北市會證字第四〇七一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050712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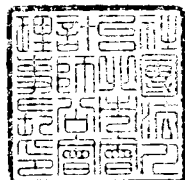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度（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至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19 日

裝

訂

線